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91

转债代码：128114

转债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2月17日，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申请实质合并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217），公司控股股东正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邦集团”）及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联”）管理人以正邦集团与江西永联存在法人人格混同，资产负债区分成本过高、保护债权人公平清偿、实质合并存在可行性和必要性为由，申请将正邦集团与江西永联的破产重整案件适用关联企业实质合并方式进行审理。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决定召开听证会。

南昌中院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实质合并重整听证会，申请人、被申请人及部分债权人代表参加了听证。2022年12月29日，正邦集团及江西永联管理人收到南昌中院的（2022）赣01破38、39号《民事裁定书》，南昌中院裁定对正邦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2023年6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正邦集团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其重整管理人收到南昌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赣01破38、39号之一），南昌中院决定正邦集团与江西永联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至2023年9月26日。

一、本次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的具体情况

2023年6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正邦集团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其

重整管理人收到南昌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赣01破38、39号之一），南昌中院裁定对正邦集团与江西永联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3年9月26日。

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质合并重整期限延长期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质合并重整管理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南昌中院的要求履行相关职责，公司也将积极配合完成管理人及法院的相关工作，稳步推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质合并重整程序的顺利进行。

二、风险提示

正邦集团及江西永联是否能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2022）赣01破38、39号之一）。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